

108 年度冬山高空無「攝」限比賽辦法

一、 活動目標：

冬山鄉境內觀光資源十分豐沛，除了三奇伯朗大道以外，還有中山瀑布、美麗的瓜棚車站、生態綠舟、茅埔城古道及梅花湖等等，風景美不勝收。實屬國內一難得的洞天福地，值得對外廣為推介。為鼓勵國內愛好空拍攝影人士，藉由其鑑賞能力與攝影技巧，透過鏡頭發掘並展現冬山之美，吸引眾多民眾到此旅遊觀光，特別舉辦此一比賽。

二、 主辦單位：冬山鄉公所、冬山鄉民代表會

三、 承辦單位：冬山鄉觀光產業發展所

四、 參賽資格：攝影愛好者皆可參加，惟直接或間接參與本案之工作人員不得參與。

五、 拍攝主題：以「冬山全鄉景觀」為主題，包含自然景觀、生態景觀、人造景觀，鄉村特色等，所有能充分呈現出「冬山之美」感動人心的題材，均所歡迎。

六、 拍攝期間：限 108 年度拍攝之作品。

七、 收件地點：宜蘭縣冬山鄉觀光產業發展所

八、 收件日期：及日起至 108 年 8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，影片請先上傳至 YouTube，並於「幸福冬山粉絲專頁」以訪客貼文方式上傳連結，加註作品說明（至少 100 字以上），才算完成報名手續（一人限報名一部作品）。

九、 使用媒材：空拍機

十、 作品規格：片長 6 分鐘以內（包含片頭、片尾及配樂），解析度 1280*720 以上，可支援上傳至 YouTube 的檔案格式（含 avi/mov/mpg）。

十一、 評審方式：

（一） 初審：由主辦單位進行資格審查，以確認繳交之作品及資料是否符合徵選規定。

（二） 複審及決賽：聘請攝影專家組成評審小組，採平均分數方式計分公開進行最後決賽（公開評審日期另行公告）。

（三） 評分標準：主題理念（25%）、視覺美感（25%）、創意表現（25%）、配樂（25%）。

十二、 得獎公布：預計 108 年 10 月初公布得獎名單。

十三、 獎勵：

(一) 金牌獎 1 名：獎金 30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
(二) 銀牌獎 1 名：獎金 20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
(三) 銅牌獎 1 名：獎金 10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
※比賽作品品質未達水準者，得以從缺。

※得獎作品需繳交原始數位檔案或附原始數位光碟片，主辦單位享有作品使用權，非商業使用。

※主辦單位保留以上活動及獎項內容修改之權利。